

2014年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年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根据《2014年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PR庆投02”（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5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即后5年每年偿还债券本金的20%。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2018年3月5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4年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PR庆投02。

3、债券代码：124565。

4、发行人：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发行规模：人民币23亿元。

6、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为7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自债券发行后第3年起，分5年等额偿还债券本金，即后5年每年偿还债券本金的20%，后5年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7、票面利率：7.10%。

8、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5年3月5日至2021年3月4日止。

9、付息日：2015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5日。

10、兑付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3月5日。

二、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1、债权登记日

2018年3月2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按照债券发行总20%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

2、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至2021年的每年3月5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的比例偿还本金（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3、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20%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元 \times (80\% - \text{本次偿还比例})$$

$$=100元 \times (80\% - 20\%)$$

$$=60元。$$

4、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 \text{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 100 \times \text{本次偿还比例}$$

$$= \text{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 100 \times 20\%$$

$$= \text{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 - 20。$$

5、债券简称变更

分期偿还后，本期债券简称仍为“PR庆投02”。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4年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8年债券分期偿还本金公告》盖章页）

大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3日

